

# 安徽省教育厅

---

皖教秘人〔2014〕10号



## 转发省人社厅《关于2014年度留学人员科研 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报工作的通知》

厅属各高校：

现将省人社厅《关于2014年度留学人员科研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报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13〕318号）转发给你们，请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组织本校符合条件的留学人员申报，并于2014年1月20日前，将申报材料连同《2014年留学人员科技项目择优资助申请汇总表》（附电子版，可从安徽教育人事网下载）报送至省教育厅人事处，联系人：林鑫德、任启飞，联系电话：0551-62831805。

如本单位有2012和2013年度已受资助的留学人员，请组织其填写《跟踪问效表》，由学校汇总后一并报送。

附件：1.《关于2014年度留学人员科研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报工作的通知》

---

2. 《2014年留学人员科技项目择优资助申请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皖人社秘〔2013〕318号

---

## 关于2014年度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 择优资助经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开展2014年度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报工作的通知》（人社专技司函〔2013〕167号）要求，今年我省继续开展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要求

项目申报工作要严把质量关，好中选优，把项目资助与科技创新结合起来，与吸引高层次人才结合起来。申请资助经费的留学人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一）在外留学一年以上，学有所成，新近回国工作（主要

在非教育系统)；

(二) 取得硕士以上学位或获得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三) 能独立主持研究开发工作，有培养发展前途；

(四) 申报项目属于领先水平，具有应用开发前景，可产生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特别是属于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科研项目可优先申报；

(五) 已经获得资助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如受资助人有新的项目可以申报，同时须提供经相关主管部门鉴定认可的原资助项目结题报告。

## 二、申报项目类别

资助项目分重点、优秀、启动三类。其中，重点项目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从事国家重点攻关项目、重大技术改造项目、具有广泛应用前景的技术创新等项目；优秀项目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主持省部级重点科技攻关或技术改造项目，或某一学科领域具有领先水平的研究开发项目；启动项目主要资助新近回国或即将回国的留学人员，从事某一学科或技术领域的研究。

## 三、申报时间及办法

请各地、各单位认真组织申报工作，对拟申报材料严格审核，并于2014年1月27日前将下列材料(附电子版)报送省人社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一) 市人社部门(省直主管部门)的申报函(请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二) 《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请表》一式

三份；表格可复印，也可从中国留学人才信息网上下载（网址：<http://www.chinatalents.gov.cn>）。

#### 四、申报遴选

- （一）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择优确定申报资助项目；
- （二）获得国家资助的项目，由省级给予相应配套资助；
- （三）未获得国家资助项目，由省给予相应资助。

#### 五、跟踪问效

为掌握已获资助项目进展情况，请对本地区（单位）2012-2013年度获得国家和省级资助的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取得成效进行调查，并填写《安徽省高层次人才科研活动经费资助跟踪问效表（个人版）》和《安徽省高层次人才科研活动经费资助跟踪问效表（汇总版）》（表格可从省人社厅网站首页“下载区”下载）一并上报。

联系地址：合肥市长江中路 333 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邮编：230061

联系电话：0551 — 62663204

联系人：吴伟



（此件主动公开）

## 2014年留学人员科技项目择优资助申请汇总表

序号	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学历学位	从事专业	留学国别	留学起止时间	资助类型	项目名称	申请资助金额(万元)

注：输入“出生年月”时请按日期格式输入，如“1981-10”